

面试考生须知

一、考生须按照《惠州学院 2024 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辅导员面试相关事项公告》明确的面试时间、地点，凭本人身份证和笔试准考证在规定时间内到候考室报到，并参加面试顺序抽签。未按规定时间报到的，按自动放弃面试资格处理；面试须携带的材料不齐全的，取消面试资格。考生不得穿（戴）制服或有明显文字、图案标识的服装、口罩参加面试。

二、考生报到后，应将所携带的通讯工具、智能手表等设备关闭后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面试结束离场时领回。候考期间或其他面试环节中发现考生仍携带上述设备的，一律取消其面试成绩。

三、考生报到后，工作人员按岗位顺序组织考生抽签，决定考生在本岗位内面试的先后顺序，考生应按抽签确定的面试顺序进行面试。抽签结束后，所有考生按抽签顺序统一坐好静候，不得喧哗，不得影响他人，应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所有面试功能室实行封闭式管理，需上洗手间的，应经工作人员同意。

四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按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备考室。进入备考室的考生开始阅题备考后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离开备考室，备考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。进入备考室的考生确实需要离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主考官同意后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。

五、面试过程中，考生应根据题号顺序按照要求作答，不得报告、透露或暗示个人信息，考生身份仅以面试号显示。如考生透露个人信

息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成绩。

六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到候分室等候面试成绩。考生须服从考官对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加分、查分、复试或无理取闹。

七、考生面试完毕后签领《面试成绩通知单》，并领取本人物品（请认真核对，不要领错别人的物品）后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

八、考生应接受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，将依据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面试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》等进行严肃处理。